

合同编号:_____

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:哈密市图书馆 2025 年纸质图书采购项目

项目编号: FTD2025-004-01



甲 方: 哈密市图书馆

乙 方: 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甲方（全称）：哈密市图书馆

乙方（全称）：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根据哈密市图书馆2025年纸质图书采购项目项目的成交结果，确定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。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该项目采购文件要求，双方就哈密市图书馆2025年纸质图书采购项目采购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，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文本构成

- （一）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；
- （二）招标（采购）文件；
- （三）乙方投标（响应）文件；
- （四）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、说明、承诺或者补正文件；
- （五）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；
- （六）技术规格和要求；
- （七）本合同附件。

二、货物名称、型号、规格、技术参数及数量

图书一批，具体数量根据采购金额和折扣计算得出。

三、合同金额

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，本次采购图书码洋957142.86元，折扣70%，下浮率30%，实际结算含税价格为人民币670000.00元，大写：陆拾柒万元整。

乙方开户单位：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

帐号：2401 8253 6710 001

四、货款支付

项目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：陆拾柒万元整（小写：670000元），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预付总金额的40%，人民币大写：贰拾陆万捌仟元整（小写：268000元）；图书到馆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%，人民币大写：贰拾万壹仟元整（小写：201000元）；图书采编完毕且经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%，人民币大写：贰拾万壹仟元整（小写：201000元）。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出具与合同价款等额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发票，且甲方不承担延期支付责任，并不视为违约。

五、交付日期和地点

(一) 交付日期

合同生效后 28 日交付使用。

(二) 交付地点

所有图书须由供应商免费送到哈密市图书馆。

(三) 风险负担

货物毁损、火灾的风险在该货物通过甲乙双方联合验收前由乙方承担，通过联合验收交付后由甲方承担；因质量问题甲方拒收的，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货物质量

货物的质量应符合采购文件、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；货物的质量还应符合国家对环保和节能产品的要求。

七、货物包装及运输要求

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，如没有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的，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安全、完好的包装方式。

乙方应确保货物按本合同第五、六条的规定运输，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八、履约验收

(一) 本合同为甲方进行履约验收的主要依据。验收应严格按照招标（采购）文件和采购合同进行，保证采购项目与招标（采购）文件和采购合同内容的一致。货物到位后，甲方和乙方在 7 个工作日内共同开箱检验货物的质量状况和数量，如货物需要安装、调试，则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费用，甲方应积极配合，安装调试后 30 个工作日内，甲、乙双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验收，验收完成后，甲方在《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》上签字确认。项目如有履约保证金，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后退还。

对货物的质量问题，甲方应在实际发现之日起 7 日内向乙方提出，乙方应无条件予以解决。

(二) 乙方若未按照甲方要求供货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退赔、调换或罚款等。

九、售后服务

乙方应按招标（采购）文件、投标（响应）文件及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、快速、优质的售后服务。

其他售后服务内容：无。

十、违约

(一)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应予以赔偿；因甲方责任造成货

物供应延期的，合同工期顺延。

(二)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进行交货，每逾期十天按合同总价款的 0.01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(三) 交付货物的规格和技术参数、质量达不到合同及规范要求的，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货物并重新发货，其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，影响工期的，乙方承担逾期交付违约责任。

(四)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7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，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(五) 其它未尽事宜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其它有关法律、法规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一、不可抗力

双方中任何一方因法定不可抗力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7 日内向对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十二、合同的终止

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终止合同：

- (一) 本合同期满，双方未续签合同的；
- (二) 乙方供货能力丧失，致使本合同供货无法正常提供的；
- (三)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，发现乙方已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投标人（供应商）应具备的条件，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；
- (四) 受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变动影响，经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的。

十三、争议解决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四、补充协议

合同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，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，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相关部门备案。

十五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 签字盖章后 时生效。招标文件条款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十六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 陆 份，甲方、乙方各执 贰 份；代理机构 壹 份，甲方同级财政部门 壹 份。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

甲方：（公章）海门市图书馆

地址：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李如明

开户银行：_____

帐号：_____

签订日期：2015.6.11

乙方：（公章）辽宁北方出版物配送有限公司

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六号

路14甲3-2号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（签字或盖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沈阳分行营业部

帐号：2401 8253 6710 001

签订日期：2015.6.11

